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資訊及國際教育科

承辦人：陳佳戀

電話：07-799-5678 分機 3115

傳真：07-740-6680

電子信箱：charleenkhedu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2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資字第10538027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（隨文引入）(19355220_105380275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本局訂於106年1月6日(五)下午2時假本市新興高中辦理「『105年高雄市高中生數位學伴計畫』分享會暨期中成果發表」，惠請轉知貴屬高中職教師踴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5年9月30日臺教資(三)字第1050132309號函暨本局105年9月19日「105年高雄市高中生數位學伴計畫第一次工作會議」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由計畫教學端高中生大學伴進行計畫執行情形及成果發表，本會議開放本市及鄰近縣市高中職教師觀摩，歡迎各校踴躍參加，請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課程代碼：2124839。
- 三、惠請同意參加人員(含工作人員)於活動期間以公(差)假登記與會，相關差旅費請向所屬服務單位申請。
- 四、檢送實施計畫乙份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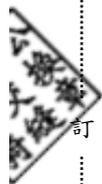


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、本局資訊及國際教育科（紙本）

2016-12-27
10:47:16
電子公文
章

裝



線

